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GN Power Co., Ltd.*

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由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以下為本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發佈之《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關於收購惠州核電等四家公司股權暨關聯交易的進展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尹恩剛

財務總監、聯席公司秘書及董事會秘書

中國，2025年9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為高立剛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楊長利先生、李歷女士、龐松濤先生、馮堅先生及劉煥冰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鳴峰先生、李馥友先生及徐華女士。

*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003816

证券简称：中国广核

公告编号：2025-063

债券代码：127110

债券简称：广核转债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惠州核电等四家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2025年8月27日，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与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广核”）在广东省深圳市订立了《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广核惠州核电有限公司82%股权、中广核惠州第二核电有限公司100%股权、中广核惠州第三核电有限公司100%股权、中广核湛江核电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拟向中广核收购其持有的中广核惠州核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核电”）82%股权、中广核惠州第二核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第二核电”）100%股权、中广核惠州第三核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第三核电”）100%股权、中广核湛江核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湛江核电”）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2.中广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中广核为本公司的关联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本次交易已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中广核将回避表决。

4.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本次交易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惠州核电等四家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

二、关联交易进展情况

鉴于本次交易标的公司惠州核电、惠州第二核电、惠州第三核电及湛江核电原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基准日为 2025 年 2 月 28 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审计基准日距审议本次交易的股东大会召开日不得超过六个月，为确保股东大会审议期间财务数据处于有效期内，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标的公司进行了加期审计，加期后的审计基准日为 2025 年 6 月 30 日。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中广核惠州核电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6 月》（信会师报字[2025]第 ZI22276 号）、《中广核惠州第二核电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6 月》（信会师报字[2025]第 ZI22275 号）、《中广核惠州第三核电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5 年 2 月 16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信会师报字[2025]第 ZI22274 号）及《中广核湛江核电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6 月》（信会师报字[2025]第 ZI22273 号），标的公司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惠州核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6 月 (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 (经审计)
资产总额	4,522,132.38	4,092,966.66
负债总额	3,640,924.74	3,263,234.02
应收账款	-	-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净资产	881,207.64	829,732.64
营业收入	-	-
营业利润	-	-
净利润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2.惠州第二核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6 月 (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 (经审计)
资产总额	973,320.66	619,990.23
负债总额	773,943.66	497,313.23
应收账款	-	-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净资产	199,377.00	122,677.00
营业收入	-	-
营业利润	-	-
净利润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3.惠州第三核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2月16日至2025年6月30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810.42	
负债总额	3,810.42	
应收账款	-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净资产	10,000.00	
营业收入	-	
营业利润	-	
净利润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湛江核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1-6月 (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度 (经审计)
资产总额	-	-
负债总额	-	-
应收账款	-	-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净资产	-	-
营业收入	-	-
营业利润	-	-
净利润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三、备查文件

1. 惠州核电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6月30日的审计报告。
2. 惠州第二核电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6月30日的审计报告。
3. 惠州第三核电2025年2月16日至2025年6月30日的审计报告。
4. 湛江核电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6月30日的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5日